

证券代码：871296 证券简称：风炫文化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上海风炫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法律、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合规。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股东会的召开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

####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4日上午10时。

####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296	风炫文化	2026年5月1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的王毅杰律师、张宇晴律师。

##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年度报告	√
2	2025年度审计报告	√
3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5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7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
8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	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议案 1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风炫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1）。

议案 2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风炫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1）中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会字（2026）第 0465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议案 3、5、6、7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风炫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议案 4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风炫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议案 8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风炫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议案 9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风炫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 由法定代表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
2.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
4.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

使用信函、传真、电子方式进行登记，需与公司确认。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14日9:00-9:5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22号领展企业天地1号楼15楼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21-38970339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

《上海风炫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风炫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上海风炫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附件：

###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